

某部视频制作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 
(招标编号: 2024-JLBEHC-F3001)

一、内容:

一、项目编号: 2024-JLBEHC-F3001

二、项目名称: 某部视频制作项目

三、中标信息

供应商名称: 齐齐哈尔市融媒体中心;

供应商地址: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中环南路2号;

中标金额: 132000.00元;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详见附件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:

靳明昊、张迪、张植莉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:

招标代理费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【2015】299号文件, 实行市场价格收取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供应商对预中标结果如有异议, 应当在采购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。  
联系人: 何中校, 电话: 15948029976。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,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: 何中校、花丽娜、张星

移动电话: 15948029976、15144099838、15022599906

地 址: 长春市临河街与天合路交汇青怡坊云琅A座901室。

采购人联系人：梁先生

联系电话：0452-6171335

## 二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## 三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某部

地 址：/

联 系 人：梁助理

电 话：17745204744

电子邮件：ZYTZBDL123@163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长春市临河街与天合路交汇青怡坊云琅A座901室

联 系 人：何中校、花丽娜、张星

电 话：15948029976、15144099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\_\_\_\_\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\_\_\_\_\_（盖章）

## 主要标的信息

包号/ 序号	服务 名称	服务要求	服务 地点	交付时 间/服务 期限	备注
1		<p><b>一、售后服务</b></p> <p>1. 质量保证期: 自交货验收完毕之日起, 所有产品质保6个月。报价供应商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, 免费修改, 不限次数。2. 报价供应商须承诺履行<b>相关义务</b>。3. 报价供应商须承诺提供该货物的技术培训、技术支持。报价供应商在完成本项目后应将本项目所有拍摄素材、摄制资料移交给采购人, 报价供应商不得私自留存。制作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及部队规定。4. 报价供应商须承诺, 对售后服务需求提供24小时响应。5. 其他服务要求: /。</p> <p>知识产权: 报价供应商应保证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, 不受第三方侵权<b>控</b>诉。同时, 报价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采购机构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。</p> <p>付款及结算方式: 本项目不预付货款, 货物运达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, 合同乙方收集发运接收单、发票、验收报告等资料, 提交采购单位办理结算手续, 采购单位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货款。</p> <p>履约保证金: 本次谈判收取合同金额的 10%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。乙方若未按要求提供视频制作服务, 或未能达到指定要求时,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, 没收合同履约保证金。</p> <p><b>二、技术要求</b></p> <p>(一) 基本情况: 组织拍摄制作1部<b>危险化学品处置</b>的资料片。</p> <p>(二) 工作内容: 资料片, 时长约25分钟, 均包括片头、正片、片尾等, 中文解说并配中文字幕资料片制作包括撰写梗概、脚本与解说词、素材搜集、实地拍摄、采访、情景再现、动画演示、剪辑、配音配乐策划制作、DVD制作 (包括包装盒、字幕折页)、U盘制作等工作。</p> <p>(三) 技术要求</p> <p>1. 摄像设备: 1-1. 应使用高清摄像机进行拍摄, 信号应选取 PAL 制。素材分辨率应不低于 4096 x 2160, 成片输出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, 采样率应不低于 4:2: 2, 码率应不低于 50Mb 每秒。1-2. 工作团队在选择摄像设备时应注意以下问题: ①须使用广播级机器进行拍摄。②须准备充足的升格、降格等特殊拍摄手法所需要的拍摄设备。③考虑到设备匹配和配件通用问题, 建议使用相同品牌、相同型号的设备进行多机拍摄。④须准备相应的配套设备 (如笔记本电脑、移动硬盘、读卡器等)。1-</p> <p>3. 摄制团队需确保有足够的人员及相关摄像设备保障此次拍摄任务, 且需配备足够的备用设备, 确保按规定时间内完成拍摄。</p> <p>2. 录音设备: 工作团队应在对拍摄内容充分预判的前提下, 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, 选择恰当的录音设备: 2-</p> <p>1. 一般情况下, 摄制组应至少准备两套领夹式表麦克风用于采访的录制, 一支指向型麦克风用于其他场景的录制。2-2. 不论何种情况下, 录音都应使用该设备所能提供的最高格式 (一般是 WAV) 和最高码率进行录制。2-</p> <p>3. 摄像机应使用内置或自带麦克风保留一路参考音。2-</p> <p>4. 准备好充足的配件 (如防风罩、话筒杆、电池、在传等)。</p> <p>3. 制作要求。前后期制作均采用全数码高清设备, 后期生成高清格式。4. 编配合适的版权音乐。5. 按规定时限完成产品筹划、设计、拍摄、剪辑、制作, 并根据采购人要求随时进行修改, 必要时加入动画, 特效等形式内容。4月25日前完成样片制作, 并根据审查提出的意见建议提高和改善, 直至达到我方审查标准。6月20日前形成资料片成果。6. 参与拍摄制作的人员需签订协议、遵守部队的有关制度要求。</p>	齐齐哈尔市	2024年4月25日前完成样片制作, 并根据审查提出的意见建议提高和改善, 直至达到我方审查标准。2024年6月20日前形成资料片成果。	
说明: 报价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包内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唯一报价, 否则视为无效报价。					

## 其他补充事宜

### 1、中标候选人排序: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最终报价（元）	排序
1	齐齐哈尔市融媒体中心	132000.00	1
2	义茂影业文化传媒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85400.00	2
3	北京华视风行集团有限公司	115000.00	3

2、供应商对预中标结果如有异议，应当在采购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。联系人：何中校，电话：15948029976。

## 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：何中校、花丽娜、张星  
移动电话：15948029976、15144099838、15022599906  
地 址：长春市临河街与天合路交汇青怡坊云琅A座901室。

采购人联系人：梁先生  
联系电话：0452-6171335